

苏联大百科全书有关城市 规划的条目选译

王进益译

刘达容校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情报研究所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

为了配合中国大百科全书建筑与城市规划卷的编写工作，我们从苏联大百科全书《Советская Большая Энциклопедия》中选译了45条有关城市规划与建设的条目，现汇编成册，供城市规划设计研究人员参考。

编者

目 录

城 市	(1)
特大城市	(8)
城镇集聚区	(9)
大城市连绵区	(9)
郊 区	(9)
城 市 化	(10)
城市集中主义	(13)
城市分散主义	(13)
花园城市	(13)
卫星城市	(13)
区域规划	(14)
城市发展总体规划	(15)
城市建设	(15)
城乡人口	(24)
市 界	(25)
城市土地	(25)
城市用地分区	(25)
居住小区	(25)

城市交通·····	(26)
城市道路·····	(28)
城市桥梁·····	(28)
地下铁道·····	(29)
广 场·····	(33)
市政事业·····	(33)
公用事业·····	(35)
公用事业建设·····	(37)
城镇福利设施·····	(38)
生活服务设施·····	(39)
住宅及民用建设·····	(40)
住宅建设合作社·····	(42)
住宅问题·····	(43)
住宅事业·····	(44)
城市改建·····	(45)
居 民 点·····	(45)
城市用地竖向规划·····	(46)
城市用地工程准备·····	(46)
居民点绿化·····	(47)
居民点清洁工作·····	(48)
卫生防护带·····	(49)
休养营地·····	(49)
农村居民点规划·····	(52)
陶里亚蒂·····	(54)
巴西利亚·····	(54)
昌迪加尔·····	(54)
霍 华 德·····	(55)

苏联大百科全书有关城市规划 的条目选译

城市 (Город)

城市是一个历史范畴，这个范畴首先受社会的经济结构的制约。在原始公社制向阶级社会过渡中出现的城市，随着社会劳动分工的深化获得了越来越大的发展。在历史进程中，城市的性质及其在整个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中所占的地位，城市的社会面貌及其外部景观特点等，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主要反映了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已达到的水平。

从经济地理和社会的角度看城市 从经济地理角度来看，城市首先是工业生产集中的地方，也是大量商品流通的地方，这就确定了交通运输功能在城市中的发展。城市的出现和发展，是与劳动的地域（地理）分工的出现和深化分不开的。这一点就决定了城市的生产职能：工业、交通、商品贸易，以及为城市影响区提供服务等。除了大多数城市的发展基础是社会生产职能外，还有其它类型的城市，它们是在行政职能（尽管通常与商业和生产职能相结合）和军事职能（如防卫城市）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或者与文化和科学（例如牛津、海德尔堡、塔尔图大学城和现代的“科学城”，如杜布纳），休养（例如索奇、卡尔洛维-伐里疗养区）以及宗教（例如宗教中心麦加、卢尔得）等有着密切的联系。按照城市职能（以及取决于这些职能作用大小的城市规模）划分城市类型，应以城市的地理位置特征及与城市有联系的影响区的状况作为补充条件。例如，工业城市可分为：位于矿藏或动力资源附近

的工业城市（如顿巴斯或卢尔斯克矿区的城市）；位于交通枢纽和人口稠密地区（这里的劳力资源雄厚且较便宜）的工业城市；位于农业资源丰富地区（这里的植物品种繁多，为种植业的中心）的工业城市等。港口城市，按其进口、出口和内陆转运等功能作用而各不相同。在评价城市发展的经济地理条件时，城市影响区的规模及其经济饱和程度是必须考虑的重要因素。港口的最有利位置往往是：位于大河流域的河口，具有发达的水域（例如列宁格勒、纽约、鹿特丹、汉堡）；位于海峡附近（例如伊斯坦布尔、哥本哈根）；或位于突出海面很远的大海角上（例如达喀尔、开普敦）。既然通过城市功能确定城市类型的经济地理因素在历史上是可变的，所以城市本身也可历史地改变自己的性质。自然环境对城市的发展十分重要；例如，城市位于山口附近（象意大利北部的许多城市那样）；位于通航的河流上（例如伏尔加河沿岸一带的城市）；位于交通方便的海湾上（例如符拉迪沃斯托克城），以及位于自然区的边界上，等等。

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一些城市逐步丧失了原有的作用（甚至完全丧失，一些“死城”就是例证），另一些城市的作用越来越大，不断扩大其影响范围。这一类城市的规模也取决于交通运输系统的发展：交通运输的进步，促进了较大城市的发展，使小城市只是起到地方性中心的作用。总的说来，历史的发展，使居民越来越城市化，城市越来越大，一个国家的城市化程度，是国家经济

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现代城市化的特点是组群式的城镇分布方式有了广泛的发展（例如，在苏联，四分之三以上的城市人口集中在各地区的城市群中）。在大城市附近，往往有一些卫星城市。城市的不断增长，往往形成城市群。最著名的一些例子是：美国连绵成片的大型城市化地区——从波士顿到华盛顿一所谓大城市连绵区；英国以及其他一些国家的城市群。在社会主义国家，组群式的城镇分布形式可借助区域规划加以调整。

决定某一时期社会制度的生产关系，在城市里得到集中的反映。

城市是区别于农村的一种特定的社会组织形式。城市居民的特点，可归结为城市生活方式这一概念。城市的特点是各种社会交往形式的高度集中和发展，并具有独特的（与乡村比较）人口、职业和组织方面的结构。例如，现代大城市的特点是，各种职业类型划分很细，熟练人员十分集中，在科研、文化和管理方面就业人员的比重很高（尤其在现代科学技术革命条件下比重更高），国家和社会团体的组织机构系统繁多，等等。与中世纪城市的相对稳定性相反，现代城市的特点是：规划结构的弹性较大，内外联系十分频繁和多样化，不存在封闭的社会“细胞”（公社、行会）。城市生活的特点，表现为人们的生活方式、需求、嗜好和习惯有着很大的差别。传统与习惯在城市中所起的作用比在农村小得多。城市，特别是大城市，从广阔的地区吸引人口，成为不同种族混杂居住并相互同化的中心；同时在社会主义以前的资本主义城市和其它城市中，还存在着种族歧视的丑恶现象（例如在美国存在着黑人集中居住区）。

现代城市，特别是大城市，是一个复杂的建筑工程综合体，是各种工程构筑物和各种管线（给水、排水、供热、煤气、电缆、地面输电

线路、城市交通运输设施等）系统的汇集地，这些构筑物和管网是正常使用住宅所必需的，也是把居住区、工业区、对外交通终点站、公共中心和商业中心互相联系起来所必需的。提高城市的公用设施水平——发展城市交通、建立公共生活服务机构网和城市照明系统，以及城市绿化和清洁卫生措施等，在为居民生活创造健康的、方便的和文明的条件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在现代城市中采取一系列卫生措施的目的，在于消除大城市生活中有碍居民身体健康的不良影响，例如人口过于稠密、缺少新鲜空气和充足阳光、脱离大自然、含尘度很高、噪声以及神经紧张等。有些疾病，例如心血管病、肺癌、神经系统疾病和结核病等，在城市中大量增加与上述情况有关。

城市面貌 城市面貌在不断变化，反映着社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城市面貌决定于许多因素的综合，这些因素是：城市的规模和空间结构，城市的形成历史，历史和建筑遗产，以及自然风景条件等。

在城市中，有一些特殊的地区，例如中心区、居住区和工业区等，它们是历史上自发形成的，或按规划建成的（主要在社会主义国家的改建和新建城市中）。在新的城市中，这种分区一般都很明确；在历史上自发形成的城市结构中，工业区往往和居住区夹杂在一起，形成一种所谓功能区混杂布置的局面。在现代城市中，有时还形成一些综合性的功能区，把居民的劳动、生活和休息结合在一起。市中心一般是布置最重要的行政、文化机构和具有纪念意义的建筑群的地方，它具有社会的、精神的和反映城市特点的功能作用。因此，对整个城市布局结构具有决定意义的建筑群都布置在市中心。在资本主义国家，市中心集中布置了金融和办公大楼（例如银行、交易所、办事处等），这些大楼

白天挤满了人,晚上则空空荡荡(例如“伦敦城”)。市中心还有商业街道和各种娱乐设施,五光十色的大吹大擂的广告(例如纽约的百老汇大街)。历史上形成的城市中心和资产阶级居住区的面貌,与无产阶级居住区相比,在公用设施水平、住宅类型和形式方面的差别十分悬殊。资本主义城市的社会分区是可以改变的(例如,享有特权的居民阶层,纷纷从大城市中有碍身体健康的中心区向绿化、公用设施良好的郊区迁移,这是由于大城市中心区空气污浊和噪声影响造成的)。在社会主义国家的城市中心区,公共建筑和文化设施起着很大作用。在社会主义城市中,不存在中心区和边缘区之间的对立,而城市结构是一个紧密联系的统一体,这个统一体是在发展公共中心系统的基础上形成的(例如莫斯科的一些具有首都气派的大街)。公共中心是整个城市结构的核心,是新居住区公用设施高水平的反映,新居住区的生活舒适水平往往比中心区还要高(例如,莫斯科的西南区、席姆克—霍夫里诺区,列宁格勒沿莫里斯—多列士街的住宅群,维尔纽斯的日尔姆莱依区等)。工业对城市面貌的形成,具有很大的影响—工业区的占地面积很大,布置有高大的建筑物和构筑物、露天装置和工厂烟囱(例如高尔基城的汽车制造厂和《红索尔莫沃》工厂,都灵《菲亚特》康采恩的一些工厂)。在科学技术革命的影响下,科研机构在城市中占有更重要的地位,往往形成城市中的专业化中心。保证整个城市及其各个分区的正常运转的城市交通,对现代城市的面貌有很大的影响,诸如汽车的车流、汽车停车场、交通构筑物、快速道路、立体交叉(象洛杉矶那样)、汽车站和火车站等。绿化在城市面貌的形成中起着很大作用,例如公园、街心花园、林荫道(高尔基文化休息公园、莫斯科《猎鹰者》文化

休息公园、莫斯科依兹马依洛夫文化休息公园、伦敦海德公园、巴黎杜尔里宫和布伦森林等)。旧城的面貌是复杂和多样的,旧城长期的(有时是几个世纪的)发展,体现为一些历史古迹和建筑遗产。这些城市的面貌是由于不同时期形成的各种要素经过复杂的相互作用而形成的,使城市具有特殊的、往往是独一无二的特点。在规模不大的历史悠久的城市(如布哈拉、普斯科夫),特别是在一些禁城(如苏兹达尔)中,历史建筑遗产是形成城市面貌的重要因素。在迅速发展的大城市里,历史建筑遗产只是现代城市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具有历史意义的中心区的布局中仍起着主导作用(象莫斯科、雅罗斯拉夫尔、布拉格那样)。许多古老的欧洲城市保留着自己在历史上形成的核心区,这些核心区有时包括古希腊罗马时代的建筑(例如地中海城市中的卫城、集会场、剧院等),但更多地包括中世纪的城市中心,这些中心拥有城堡(“克里姆林”)、集市广场和对许多中世纪城市来说具有典型意义的放射环形的规划布局和狭窄弯曲的街道。18世纪到19世纪前半期的街坊与中世纪的核心区相毗邻,这些街坊通常有规整的规划和新中心区的一些富丽堂皇的建筑群;林荫环路的用地就是被拆除的城墙所在地。17—19世纪初叶的城市贵族庭院和住宅,与19世纪后半期的砖砌厂房、办公楼(银行、交易所、办事处等)、车站和多单元的公寓相毗邻。现代城市的建筑紧挨着过去修建的郊区宫殿和庭院,这些建筑简洁紧凑的形式与过去的建筑艺术形成强烈的对比。教堂的尖顶和圆顶、大型公共建筑、高层住宅、电视塔和工厂烟囱组成了现代城市复杂的轮廓线。城市面貌在其发展过程中是逐渐变化的;反映社会需要、现代美学理想和技术发展状况的新建筑物和构筑物,经常布置在城市历史上形成的

核心区或距其不远的地方。

城市发展历史概述 当社会上出现社会劳动分工和社会分化过程，并由从事单一农业劳动的主要居民中分化出其它的社会集团（组成剥削阶级的各个阶层，其中包括新生的国家政权代表、手工业者、商人等），它们集中在一定的居民点，并形成城市型的居住区（某些历史学家用“城市革命”这个词来表述这个重大事件）。城市就是在这个历史阶段诞生的。正象考古发掘工作所证实的那样，早在纪元前7000—4000年间就建立了相当大的定居的土地耕作者的居民点，这些居民点的住房由粘土和砖坯砌成，布置得相当紧凑（例如小亚细亚的查塔尔一休约克、巴勒斯坦的耶利哥、中亚细亚的安纳乌、纳马兹一杰彼等）；而后，其中某些居民点发展成为城市。第一批城市诞生的时间在纪元前4000—3000年。最初，城市是在铜石并用时代和铜器时代的早期阶级社会技术和经济很不发达的基础上形成的，其居民的主要成员，在大多数情况下显然是集中住在居民点内的、已经形成的统治阶级和国家政权的代表，这些代表剥削依附于他们的土地耕作者过活。过去曾经是大型行政和宗教中心的城市，一般都达到很大的规模。由于手工业和商品交换的进一步发展，手工业者和商人在城市中的作用越来越大。在古代世界的最初历史阶段（纪元前4000—2000年），建立最重要的城市中心的地方就是当时水利最发达的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流域和尼罗河河谷；稍后一些时期，就是印度河河谷。在这些地方，由于具有在农田水利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特有的经济特点，为阶级社会和城市的初期发展创造了最良好的条件（例如苏末的乌尔、拉加什、尼泊乌尔等城市，而后，美索不达米亚的阿卡德、阿舒尔、瓦维隆等城，埃及的

孟斐斯·特维等城市，印度河流的莫恒约达罗、哈拉帕等城市）。

在纪元前1000年期间，当阶级社会大大扩展，以及阶级社会中经济和政治有了重大进展时（在这个发展阶段，开始广泛使用生铁，因此这个时代的城市往往被称为铁器时代城市），城市建设也大大地向前推进了一步。在这个时期，中国就建立了古代世界规模很大的城市（尚在纪元前二千年间就在黄河流域出现了一些城市），例如首都洛阳和长安（位于现在的西安附近）。在印度，代替纪元前二千年间处于衰败状态的印度河河谷的城市，是些主要在恒河流域不断发展起来的新城市（例如重要的巴塔里浦特拉城市等），在前亚细亚，新城市相继形成，老城市不断发展（例如，显然在纪元前五百年左右发展成为大城市的巴比伦、亚述的尼尼微市、阿凯米尼得王朝的派尔塞市，以及耶路撒冷市、腓尼基的泰尔市和西顿市，这后两个城市在地中海拥有广阔的贸易市场，并在沿海一带建立了殖民地，其中包括北非的迦太基）。

纪元前一世纪中叶建立了一些古代的城市，这些城市是古代社会典型的国家的全部政治生活集中反映的地方。人民议会集中在城市广场（古希腊民会会场和罗马集会场）；在城市里建有寺庙，各种公共建筑（运动场、剧院、浴室、商场），港口设施，商人和手工业者的住宅等。在希腊最早建立了古代的城市（例如，希腊欧洲部分最大的商业——手工业城市——雅典、科林斯；小亚细亚沿海部分最大的商业——手工业城市——米利都、以弗所）。在希腊殖民化时代，古代城市扩展到地中海和黑海沿岸的许多地区，而由于马其顿亚历山大征服的结果，古代城市还扩展到一些希腊化国家。在这些国家里有着较大的中心城市（例如亚

历山大里亚、塞琉细亚、安提阿、柏加曼等城市)。古代城市还在意大利兴建起来,并且随着希腊的征服扩展到其它国家。属于罗马国家的城市都有各种法律地位(例如纪元前一世纪意大利的城市普遍确立了自治城市的地位,随后罗马的外省城市也获得了这种地位),但是,这些城市仍然保留着自己的社会结构和自治制度的形式,包括选举的执政长官。随着古代城市的发展和扩展,它们的数量有了增加,它们的商业和手工业作用有了提高,但是,在城市的政治社会生活中起主导作用的因素,在大多数情况下,仍然是土地所有者。罗马国家的最大城市是首都罗马。在罗马帝国衰亡时期(三世纪至五世纪),城市人口有了缩减,其农业化水平也有所下降。

城市的兴建,对社会发展具有很大的影响。它们是国家政权的中心,也是文化发展的中心,尤其是建筑工程和建筑艺术的中心。城市的兴建还促使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并在城市中产生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古代城市曾起过特别重大的历史作用:整个古代文明及其伟大成就,都具有明显的城市特点。

在西欧,中世纪初期(六至十世纪)的特点是城市趋于衰落状态。在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条件下,罗马城市或者消亡,或者失去原有的经济作用和原有的市政体制。当时的城市型居民点与乡村的区别,主要在于城市型居民点有着自己的城堡,同时又是行政中心(主教和伯爵的官邸所在地,等等)。西欧城市的发展出现质的飞跃,是在十一至十二世纪,即发达的封建社会到来的时期。在手工业和农业急骤分化的过程中,从农村居民群众中分化出来的手工业者和商人聚居于一定的地点。对这些人具有吸引力的中心,在开始时往往是些封建官邸所在地或古老的罗马城市。城市的迅速兴起,首先(在十世纪)始于意大利,而后扩展到尼德兰、

法国、德意志沿莱茵河及南部地区。当时,在城市还只集中了少量的居民;保留着半农业性质的不大的城市居民点仍占多数。过去曾经是大型经纪商和手工业生产中心以及重要的行政、政治和宗教中心的城市,在规模上获得了很大的发展(例如威尼斯、热那亚、佛罗伦萨、米兰、罗马、那波利、巴黎、伦敦、布鲁治、根特、科隆、卢卑克等城市)。

初期的城市和乡村一样,完全依附于封建主。城市建立在世俗和宗教的大领主的领地内,他们手中集中了掌管全市居民的权利,向居民征收各种税金,有时还征收部分实物税。但是,中世纪西欧城市的商人和手工业者,由于采取了各种形式(从武装起义直到向封建主赎买某些优惠权)的长期斗争,从而解脱了这种依附关系,并争取到为农民所没有的某些权利和优惠条件(它们在不同的国家和城市里各不相同)。这些权利和优惠条件是:所有城市公社成员(即城市公民)享有个人自由;设立城市法庭(这种法庭遵循比较符合城市生活条件的特殊法律准则);建立选举产生的政权机构,在自治城市中,城市议会是其中主要机构(由它直接征收城市税并确定征税制度,掌管行政事务,对商业和手工业实行监督,领导城市武装力量);废除各种领主特权,在需要保持领主或国王的依附关系的情况下,代之以交纳一定数量的金钱;城市公社有权组织军事团体。所有这些特权和优惠条件,在有着等级结构的封建社会条件下,使某些城市(例如法国和意大利型的公社或德国的帝国城市)转变成为某种意义上的集体领主,他们往往获得掌管郊区农业人口的封建权利,有些城市(特别是在封建割据的意大利和德国)实际成为独立的城市国家。

在获取自治权以后的初期阶段,贵族阶级经常在城市中夺得政权。在工业发达的城

市里，联合在行会里的手工业者成功地获取了参加管理城市的权利，有时还把贵族阶级完全排挤出去（如在佛罗伦萨、科隆等城市那样）。但是，在城市中掌权的往往是上层行会师傅（行会寡头），城市手工业居民的广大民主阶层和城市贫民阶层都反对这些师傅。

中世纪城市是商品生产的集中地点，对封建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具有深远的影响。在封建割据时期，致力于为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创造较为良好条件的城市，在西欧大多数国家里，曾经是那些反对大封建主分裂主义的国王政权的同盟者，从而促使中央集权国家的建立。在中世纪社会的生活中，城市作用越来越明显的标志是，允许一般居民进入封建国家具有阶层制度的机关。

在中世纪，技术的进步首先与城市手工业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在城市中建立起新的、较为发达的贸易货币流通形式，在城市管理方面制定了较为合理的行政管理和税收制度，在文化方面取得了根本性的进步，而在十五至十六世纪末（在意大利从十四世纪开始）还发展了文艺复兴时代的城市文化。在十六至十七世纪，城市的工业和商业开始冲破了中世纪城市中已形成的经济形式和中世纪城市制度（包括行会限制和寡头统治）的束缚。一些最大的城市当时在荷兰（例如十六世纪末的安特卫普和以后的阿姆斯特丹）、英国和法国发展起来，它们的经济在许多方面已建立在新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和贸易组织的基础上。

在亚洲和北非的国家里，向中世纪过渡时并未出现西欧国家城市生活中那种衰退现象。这里还在中世纪早期就存在人口众多的城市，其中许多城市在古代就已出现。中世纪最大的东方城市有：阿拉伯哈里发国家的大马士革、巴格达、开罗，伊朗的伊斯法罕、

设拉子，印度的德里，中国的长安、洛阳、广州、北京。这时在中亚细亚也有了大城市。东方城市尽管长期以来（至少在十二至十三世纪以前）在人口和财富方面都超过西欧城市，却未能拥有西欧城市争取到的那种特权和优惠条件。它们的商人和手工业者并未组织到自治公社中去，也未能拥有特殊的城市权利，它们完全隶属于代表封建主的封建国家（只有某些中世纪的日本城市才争取到部分自治权）。历史科学还未完全弄清楚在城市行政法律地位方面存在这种区别的原因。这种原因中包括：封建主在东方城市中相当集中，这些封建主依据自己在社会中的财富和统治地位，成为城市内部生活中非常有影响的成员；属于各个封建主和国家的手工业作坊的生产十分发达，以致破坏了城市手工业者的经济地位；国家政权十分集中，便于对城市居民的控制。封建主和封建国家在欧洲以外国家的城市中的绝对统治，阻碍了城市手工业和商品生产的独立发展，阻碍了这些城市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萌芽的生长。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城市开始在社会生产中和整个社会生活中占据着新的地位。在城市里集中了具有资本主义特征的、重要的生产资料，以及资本主义社会的主要阶级——资产阶级和工业无产阶级。

城市和城市人口的急骤增长，是资本主义制度下社会劳动分工进一步发展的结果，是与生产集中的总的进步过程、资本主义工业以及各种新式交通工具（例如铁路）的出现有着密切的联系。城市和城市人口的这种急骤增长是从工业革命开始的，并成为工业化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在大不列颠，城市人口在十九世纪中叶已为全国人口的50%，二十世纪初为78%；在德国，城市人口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初为41%，二十世纪初为54.3%。在美国，城市人口在十九世纪初不

超过4%，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初则为28.6%，二十世纪初为40%，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为50%，六十年代已超过70%（鉴于划分城市的标准各不相同，以上数字不是很精确）。随着工业和交通工具的发展，大城市和特大城市的增长尤为迅速（见表一）。其结果，大型工业城市的人口比重越来越高。

资本主义城市人口的增长，主要依靠外来人口——主要是破产的农民——流入城市；大洋彼岸的城市（美国和澳大利亚的城市）的人口增长，在很大程度上来源于欧洲的移民。资本主义大城市成为资本主义阶级力量对立的中心，在这里，资本主义固有的劳动和资本、贫和富之间的矛盾表现得特别尖锐。随着资本主义的城市增长和巨型城市的出现，带来了一系列大城市特有的问题，它们是：住宅问题，交通问题，发病率增高的问题等，这些问题首先并且特别严重地影响着城市居民收入较少的阶层。资本主义城市中的许多社会问题，是由一系列原因引起的，首先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对抗性，资本主义企业家贪得无厌，城市土地和房产的私有制（它造成市界范围内的地价昂贵，房租很高；造成资本主义城市重新规划的工作十分困难，因为要花很多的金钱去向土地所有者和房产者购买土地和房屋）。城乡对立，是剥削社会整个历史阶段中存在的问题，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这种对立达到特别尖锐的程度。

表一 西欧、北美和南美的一些
大城市人口增长情况 （千人）

城	市	1800年	1850年	1900年
伦	敦	865	2,363	4,536
巴	黎	547	1,053	2,714
柏	林	172	419	1,890
纽	约	79	696	3,437
芝	加哥	—	30	1,699
布宜诺斯艾利斯		40	70	820

亚洲和非洲大多数国家的城市化过程带有殖民主义的特色（这里的城市往往是在殖民统治的设防的据点上兴建，作为殖民地贸易港口或其它中心而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发展的缓慢性 and 殖民地及附庸国经济上的落后性，使这些国家的城市文化水平大大落后于西欧和北美国家的水平。甚至在二十世纪中叶，在亚洲国家中只有略多于20%的居民住在城市里。在非洲，特别是赤道非洲，城市人口的比例还要低。在二十世纪中叶，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和人口急剧增长。许多这类国家的工业化落后于城市化（由此出现了城市发展中一系列复杂问题，如城市居民不能全部就业，劳动大众赤贫化的增长，等等）。

城市（从资本主义时代开始）过去是，现在仍然是革命运动的重要据点。例如，法国大革命首先以巴黎为据点；1848——1849年的重大革命事件发生在维也纳、柏林、巴黎等城市。随着工人阶级的成长，城市成为工人阶级的活动中心，从罢工直到武装起义。

工业无产阶级集中的城市，是社会主义革命的主要据点。新的社会制度从资本主义那里继承了旧的城镇分布系统。在社会主义国家中，它们的工业发展水平是各不相同的，它们的城市化程度也是不一样的。例如，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捷克斯洛伐克的城市人口比重就很高（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在1950年约为72%，捷克斯洛伐克在1947年约为49%），而另一些国家的城市人口比重就很低（阿尔巴尼亚在1950年约为20%，中国在1949年约为10%，越南民主共和国在1957年城市人口尚只有6%左右）。随着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过程的发展，城市和城市人口的数量都在迅速增长。例如，在苏联，1917年城市人口为18%，根据1970年的调查，已达

到56%（见表二——苏联城市和城市人口的增长状况）。在欧洲除苏联以外的社会主义国家中，波兰、保加利亚、罗马尼亚的城市人口增长得特别快：在波兰，1946年为31.8%，1970年则为52.2%；在保加利亚，相应地为24.5%和52%左右；在罗马尼亚，1948年为23.4%，1970年则为41%。城市人口的增长，既由于老城市人口有了增加，也由于建立了新城市。这些城市是在社会主义国家所执行的在全国范围内均衡分布工业、文化机关和科研单位的方针的指导下发展起来的。在除苏联以外欧洲的社会主义国家中，六十年代中期住在十万人以上的大城市的人口，约为这些国家全部城市人口的五分之二。

社会主义城市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在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条件下发展起来的。这一点为解决城市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创造了前提，这些问题是：人口分布和有计划地控制城市的增长，改建旧城，解决住宅问题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经济基础和城市居民的阶级成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资本主义城市的特征，即城市划分为特殊的资产阶级居住区和劳苦大众居住区的现象消灭了。社会主义革命为克服城乡之间的矛盾奠定了基础。在农村社会主义改造中，城市起着主导作用。农村可以从城市获得熟练的干部、技术、化肥以及消费品，城市还把社会主义文化带给农村。

表二 苏联城市和城市人口的增长情况

	1926 ¹	1939 ²	1959 ³	1970 ⁴
城 市	709	$\frac{923}{1190}$	1679	1935
城市型工人 镇 数 量	1216	$\frac{1450}{1568}$	2940	3569
城市人口数量 (百万人)	26.3	$\frac{56.1}{60.4}$	100.0	136
占苏联总人口 的比重	18.0	$\frac{33}{32}$	48	56

1. 1926年12月17日调查（按1939年9月17日前苏联疆界范围统计）。
2. 1939年1月17日调查，分子是按1939年9月17日前疆界范围统计的数字。分母是包括乌克兰和白俄罗斯西部各州，摩尔达维亚、立陶宛和爱沙尼亚在内的苏联疆界范围内的估计数字。
3. 根据1959年1月15日的调查。
4. 根据1970年1月15日的调查。

特大城市（Метрополис）

特大城市（来源于希腊字metropolis主要都市）分为两类：（1）指城市集聚区，这是由于几个城市合并或城市与郊区居民点合并的结果（参见“城市集聚区”）。特大城市系现代资本主义国家城市化的一种典型形式，特大城市在这些国家的出现和发展，是与在土地私有和私人资本家活动的条件下城市用地无限制地混乱扩展有着密切的联系。像大纽约、东京和伦敦地区就可作为特大城市发展的实例。类似这样的城市集聚区在美国获得了最广泛的推广，这里的城市集聚区正式称为大城市标准统计区（SMSA）。根据正式统计，美国约有240个大城市统计区，在这些统计区内居住的人口达到总人口的64.3%（例如住在大纽约的人口超过1140万，住在芝加哥和洛杉矶的人口为600万）。在大不列颠，类似的城市集聚区往往被称为城市群（Conurbation）。在资本主义的特大城市中，资本主义城市危机达到尖锐程度，包括贫民窟和犯罪活动增加，公用事业和交通设施不能满足要求，环境受到污染等问题。解决所有这些问题的困难，由于资本主义特大城市一般都缺少统一的管理体系而更加复杂化（例如在大芝加哥地区就有1100多个不同的地方机构，它们的活动彼此互不联系）。关于这一点还可参看“大城市连绵区”条。（2）指全国或国家划分的某种大区的中心城市。

城镇集聚区 (Агломерация нас. пунктов)

城镇集聚区系许多居民点集中的地方，主要是城市型居民点，但也包括农村居民点，它们彼此靠得较近，结合在一起，在经济、劳动和文化生活方面有着密切的联系，形成一个整体。城镇集聚区的特点是，其居民的日常生活具有一种共性，尤其表现在一个城镇集聚区范围内上下班“钟摆式”的乘车上，城镇集聚区是一种组群式布置居民点的最发达、最复杂的形式，主要指以大城市为核心的大城市周围地区；同时也包括那些人口稠密的工业区（例如，在煤矿区），即多核心的城镇集聚区。在发达国家里，城镇集聚区集中了大量的人口。在美国，16个城镇集聚区内居住着全国42%的城市人口（1962年）；在苏联，14个城镇集聚区内居住着近40%的城市人口（1959年）。莫斯科城镇集聚区计有130多个居民点，拥有800万人。城镇集聚区的发展，反映了工业生产和劳力资源在地域范围内的高度集中。资本主义国家的特点是自发地发展城镇集聚区，往往发展到巨大的规模（参见“大城市连绵区”条）。在苏联和其它社会主义国家里，建立城镇集聚区的过程经常用区域规划的方法予以调整。在西方文献中，对由几个城市组成的城镇集聚区，往往用“城市群”（Conurbation）这个词来表示。

大城市连绵区 (Мегалополис)

大城市连绵区这个词的意思系成群的城市集聚区。它来源于古希腊城市“麦加洛波尔”。这个城市的出现是由于阿尔卡其地方的35个居民点合并的结果。城市连绵区是许多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异常的城市化（参见“城市化”条）和自发形成的一种城市人口分布方式，这种方式取决于人口高度集中到何种程度（美国大城市连绵区的人口

为每公顷2.7人，日本和大不列颠为8~10人）。大城市连绵区的特点是：建设呈线型状态，基本上沿着交通干线延伸；城市总的说来是多中心结构，它决定于位置相距很近的大城市的相互作用；人们活动与自然环境之间的生态平衡遭到破坏。这个词首先用于表示由美国大西洋沿岸彼此相连的波士顿、纽约、费拉得尔菲亚、巴尔的摩、华盛顿等城市集聚区（4000万人口）组成的连绵成片的城市建成区（长度超过1000公里，宽度有的地方达到200公里）。在最大的大城市连绵区中有：美国南加利福尼亚大城市连绵区（1200万人），日本东京大阪大城市连绵区（5500万人口），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莱茵鲁尔大城市连绵区（1000万人口），大不列颠伦敦和利物浦大城市连绵区（300万人口）等。

郊区 (Пригородная зона)

郊区指城市周围与城市在功能、经济、卫生、建筑等方面有着密切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关系的地区。郊区具有多方面的经济意义，还可以起到有利于城市居民健康的作用。城市是部份郊区居民的工作地点，而且是郊区的重要文化中心。

在郊区布置：近郊居民点、卫星城镇、某些生产企业、飞机场、火车站、港口，以及为城市服务的给水设施、净化构筑物、仓库、贸易基地等。郊区的部份用地用来作为农田，其专业主要为向城市提供新鲜蔬菜、畜产品和家禽。在郊区还布置有农工联合体，栽培温室、苗圃，农业试验站等。

在郊区要保存和保护自然财富—森林，森林公园，河流，湖泊以及其它水体，建立群众性的休息地带。

要划拨一定的用地修建别墅式和花园式的村镇疗养院，休养所，膳宿公宿，体育保健营和少年儿童营。在城市化过程中，郊区

是城市发展的备用地。为了最合理地使用土地以满足上述各项功能要求，需要全面地编制城市及其郊区的总体规划，在社会主义国家是通过郊区区域规划方案来落实的。

城市化 (Урбанизация)

城市化系指社会发展中城市作用的提高的历史过程，这个过程涉及到：居民的社会职业和人口结构，居民的生活方式，文化，生产力配置，人口分布等。城市化对各种社会经济形态和国家的发展具有很大的影响，世界文明的主要成就与城市有着密切的联系。

公元前三千年至一千年期间，城市在埃及、美索波达米亚、叙利亚、印度、小亚细亚和中国相继出现，雅典、罗马、迦太基在古希腊罗马世界起过很大的作用。在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代的城市中，形成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资产阶级文化的因素。在十九世纪，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引起人口在城市中

集中，这一点之所以成为可能，是由于工业的增长，农业的集约化，交通工具、通讯和医学等的发展。卡·马克思指出“城市关系”的作用，这种关系，作为“最新历史时期”的标志，渗透到农村（参见马恩全集第二版，46卷第一部份，470页）。

1926至1975年初，苏联城市人口几乎增加了4.8倍，从2,630万人增加到15,310万人。到1976年中，城市人口比重为62%。

据1970年统计，世界其它地区的城市人口比重为：欧洲—63.6%，亚洲—24.7%，非洲—22.3%，北美—74.5%，拉丁美洲—56.2%，澳大利亚和太平洋地区—67.9%。根据各个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统计，城市人口比重为：美国—73.5%，德意志联邦共和国—82.2%，大不列颠—79.1%，法国—70%（1968年），意大利—51.5%。1965—70年间，世界城市人口比世界人口增长速度快0.5—1.5倍（见表一）。

1800~1970年世界城市人口变化情况

表 1

年 份	世 界 总 人 口 (百万人)	城 市 人 口 (百 万 人)			占 世 界 总 人 口 的 比 重 (%)		
		总 计	其中不同规模城市 的 人 口 数		城 市 总 人 口	不 同 规 模 城 市 的 人 口 数	
			2 万 及 2 万 以 上	10 万 及 10 万 以 上		2 万 及 2 万 以 上	10 万 及 10 万 以 上
1800	906	29.3	23.5	16.6	3.0	2.4	1.7
1850	1171	80.8	54.3	29.0	6.4	4.3	2.3
1900	1608	224.4	151.8	90.8	13.6	9.2	5.5
1950	2400	706.4	566.7	406.0	28.2	22.7	16.2
1970	3628	1399.0	1169.5	863.0	38.6	32.2	23.8

城市化,城市的发展,在客观上有必要把各种物质和精神活动以及交往方式、方法加以集中并互相结合在一起,必须加强各种生产、科学和文化领域之间的联系,而这一点反过来又将提高社会发展的速度及其效果。这种发展在特大城市、大城市进行得最有成效,因为在这些城市中,社会政治、经济和科学技术要素、文化传统和各个阶层居民的相互作用,能产生更大的效果。正是这样,在特大城市产生和集中了先进的社会思想和社会运动。卡·马克思和弗·恩格斯强调城市在工人运动发展中的作用(参见马恩全集第二卷,354页,23卷,514页)。列宁曾经提到,首都或一般的特大商业—工业中心,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人民的政治命运……(见列宁全集第五版,第40卷,6~7页)。

在城市化的现阶段,出现了一种人口在大城市(10万人及10万人以上)集中增长的趋势。在苏联,1970年住在这样的大城市中的**人口比重**为总人口的31.2%,在大不列颠为45.6%,在日本为48.2%。在这一过程中,百万人口城市的**增长**,占据着特别重要的地位,这样的城市在世界上约有150个,其中在苏联就有14个(1976年统计)。

城市化的进程有两个方面,或者两个“阶段”。在第一“阶段”,社会的经济和文化潜力在大城市集中和聚集,这就为物质和精神活动的最高成就和典范的取得创造了条件。在第二“阶段”,这些成就为其它非中心城市和农村居民点所取得,这一点反过来又推动了主要中心城市潜力的新的增长。

这个两位一体的进程的效果如何,取决于社会经济制度。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城市化的两个方面的相互作用始终遭到破坏,社会的隔离性与城市化的完整性相互矛盾,阶级和社会集团之间的对抗性利害冲突,土地

私有制,城市中心与停滞不前的边缘地带的对立造成了城市危机。城市化过程带有自发的性质。在资本主义国家的大城市中,失业犯罪问题特别尖锐,存在着贫民窟区和种族歧视的犹太人区等。因此,在资产阶级社会中,反城市的情绪(例如美国的“反城市主义”)不断增长。

城市化进程在发展中国家起着重要的作用。城市化虽然复杂,并存在一些病态性问题(例如,尚未适应“城市型”劳动的农业人口在城市里迅速集中,物质资源有限等),但它仍能促使现代经济的建立,克服经济上的落后性和多种成份,加强民族的团结,促进社会政治结构的发展。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能够为控制城市化的发展及其两个方面的相互协调作用,创造现实的条件。城市化的发展过程的肯定的方面和整体化趋势,可以在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关系中找到有利的基础。城市化和大城市,在加强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同一性,传播进步的道德风尚,克服宗法制度的残余等方面,起着主导作用。由于客观存在的城市发展过程的不平衡性所造成的各个城市在人口集中程度和经济潜力配置方面的差别,大小居民点对自然环境的作用的差别,以及城市其它内在矛盾和复杂因素(例如,交通和噪声问题,建筑过于稠密等),都要借助国民经济及社会计划,通过城市中心及其边缘地带相互影响的不断深入和对各个居民点有控制、按比例发展来加以解决。在特大经济和文化中心的高级物质及精神财富,正在越来越广泛地为社会全体成员和全国所有地区所分享。这样,就可能利用城市化的优点,同时减少其消极的影响。

在城市化的现阶段,人口集中的特点在不断变化,“点状”的人口集中形式正逐渐让位给城镇集聚区。在特大城市周围,居民点的

完整体系在迅速发展，并把所有新地区吸引到全国经济和文化主要中心的直接影响范围

中来。在苏联，城镇集聚区的数量（根据某些估计）将近70个（见表2）。

某些特大城市集聚区（1970年）

表2

名 称	面 积 (千平方公里)	城市居民点 数 量	人口数量 (百 万 人)		
			总 计	城 市	农 村
莫斯科	8.4	18	10.6	9.7	0.9
列宁格勒	6.6	55	4.4	4.3	0.1
高尔基	3.2	28	1.9	1.8	0.1
顿涅茨克	4.1	61	1.8	1.7	0.1
哈尔科夫	4.5	46	1.7	1.6	0.1
斯维尔德洛夫	4.3	32	1.6	1.5	0.1

城市化，“城市关系”，能促进文化发展进程，并在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中对个性的形成起着巨大的作用。在现阶段，在科学技术革命时代，随着各种社会情报作用的提高，城市生活方式是城市文化最重要的一个组成部份。在内容丰富的城市环境中，多种多样的社会联系和交往过程的发展，促使各个社会阶层和社会集团在社会文化联系方面彼此接近，扩大视野范围，并提高情报交流、教育和总的文化水平等。城市文化成为克服现有城乡之间差别的基础。

城市生活方式的最重要标志之一是，人们竭力在职业活动，文化和个人交往等方面不断更新情报和相互联系。社会需求的发展和专门化，居民在空间范围内的移动，都在加强城市文化的“易位”趋势。本城的地方性活动和“近邻”联系的作用正在日益下降，成为社会活动集中点的特大城市和城镇集聚区的作用，正在日益提高。向心趋势已逐渐成为城市社会空间有机体的完整化的基本要素之一。卡·马克思曾经提到，城市本身的存在，区别各个单独房屋的总和。在这里，整体不是其各个部份的总和，而是有着自身特

点的独立的机体（参见马恩全集第二版，46卷，第一部份，470页）。在社会主义社会的条件下，存在着把人们（连同家庭、生产及其它团体和集体）最充分地吸引到统一的社会中来的现实可能性。

交通、通讯以及群众性思想传播媒介（报刊、广播、电视），在扩大城市化和城市文化的活动范围方面，都起着特殊的作用。这些工具向周围地区，小城市和农村居民点传播大城市中有价值的东西，并改变这些地方的居民的文化方向。向大城市中心地区迁移的各种活动正在不断增加，居民集中在城镇集聚区的进程正在日益加快。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在特大城市地区和城镇集聚区内，人们有条件克服在享受自然环境方面的局限性。自然成为城市文化的一个组成部份。城市化能协调社会过程和自然过程的相互作用。

由于必须解决城市化过程中出现的有关生态、社会文化、城市建设等问题，要求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不断改善对这个过程的控制。掌握城市化的最本质的规律和机制，就能提高这种控制的有效程度。

城市集中主义 (Урбанизм)

城市集中主义是二十世纪城市建设中的一个流派,其代表人物确信城市在现代文明中起着主导的和非常积极的作用,因此,他们的主要注意力放在研究设计人口相当集中、尽可能大的城市规划结构上。勒·柯比西埃的活动,对城市集中主义理论的形成,特别是在二十年代迅速的发展,起着奠基作用。在二十年代,城市集中主义思想对某些苏联建筑师(Н·А·拉多夫斯科等)也有着很大的影响。城市集中主义这个概念往往被理解为一般的城市建设的同义语。

城市分散主义 (Дезурбанизм)

城市分散主义是二十世纪城市规划的一个流派,它否认大城市积极的社会作用,鼓吹在大城市以外的地方分散布置人口。城市分散主义的出现与城市之间矛盾的尖锐化和资本主义城市危机有着密切的联系。在19世纪初,社会主义乌托邦学说中就已出现了城市分散主义的思想(不大的公社处于自然环境包围中)。19世纪二十年代,城市分散主义思想对某些苏联建筑师(М·Я·金兹布尔格, М·О·巴尔西等)的创作具有影响;社会学者,М·奥欣托维奇在自己的论文中曾建议沿公路修建带型居民点,每人一所住宅。最彻底的城市分散主义思想曾在Ф·П·莱特《消失中的城市》(The disappearing city)一书(1932年)及其城市设计方案(1935年)中有过表述和反映,在这个方案中建议把住宅和公共建筑布置在农田之间。1939年—45年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城市分散主义思想在卫星城市的设计中曾部份地得到反映。

花园城市 (Город—Сад)

花园城市是英国十九世纪末至二十世纪初通过深入探讨的一种城市类型。建设花园城市思想的出现,与资本主义大城市中生活卫生条件急剧恶化有着密切的关系。花园城

市可以认为是一次实际实现空想社会主义者为克服城乡之间矛盾的设计方案的尝试。规划花园城市的基本原理在英国社会学者和建筑师Э·霍华德的著作中曾有过论述。霍华德以不大的城市代替巨型城市,这些不大的城市用地面积为400公顷,约有2000公顷的花园及公园带环绕,城市人口限制在3—3.5万人,保证城市有方便的生活条件并与大自然相联系。较大的城市应由小城市“星座”形成。第一座花园城市勒其沃尔斯(Letchworth, P·阿努英建筑师)于1902年在离伦敦55公里的地方建成。1920年在离伦敦32公里的地方又建成一座威尔文花园城(Welwyn garden City, Л·斯瓦松建筑师),这个城市的规划与建设获得了普遍的赞扬。花园城市思想在许多国家中都有拥护者,其中包括俄国,1910年期间,在离莫斯科40公里克拉多夫的地方曾试图为莫斯科—梁赞铁路员工修建一座花园城市(Е·Н·谢苗诺夫建筑师)。但是,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花园城市思想未能获得很大的发展。在现代城市建设中,花园城市思想只是在广泛绿化(既包括居住区的绿化,又包括公共中心和郊区的绿化)和加强天然风景作用方面得以实现,从而改善了城市建筑艺术面貌,为人们的生活和活动创造良好的条件。

卫星城市 (Город—Спутник)

卫星城市系在某个较大城市附近并在生产…经济和文化生活方面受其中心城市的吸引而发展起来的城镇或工人镇,它往往是城市集聚区或城市群(参见“城镇集聚区”条)的外围组成部份。卫星城市和城市郊区(郊外)的区别在于卫星城市不倾向与中心城市连成一片,它们之间的距离取决于能保证中心城市和卫星城市取得经济生活的统一的交通条件。建在大的中心城市附近或由于城市改建从大城市迁出的工业企业、科研机构、